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四次会议纪要

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2月3日上午9:45时在区机关办公大楼808会议室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孔祥虎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法院院长蒋伟所作的《关于提请审议任命越秀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职务的报告》。会议表决通过任命郑晓婷为越秀区人民法院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副庭长、邹海媚为越秀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一庭（家事少年审判庭）副庭长、张广鋆为越秀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三庭副庭长、谢琼丽为越秀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副庭长。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许承所作的《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会议同意该报告，确认王飞等13人的代表资格有效。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许承所作的《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报告》。会议同意该报告。

会议审议了《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秘书长名单（草案）》《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

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草案）》《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执行主席分组名单（草案）》《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草案）》《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列席及邀请列席人员范围（草案）》《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广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专门委员会委员变动情况的备案报告》《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王咏赋等4人辞去越秀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请求的备案报告》，同意将上述文件提交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预备会议、全体会议或主席团会议审议。

出席： 孔祥虎、邹春燕、叶文辉、许　波、王艳萍、王桢桢、王燕玲、邓奇志、卢志刚、杨　虹、刘丽萍、许　承、麦碧环、李　松、吴丽灵、邱健明、张婥恩、陈丽君、陈豪轩、陈穗青、林　源、罗敬中、周新华、姚子文、莫建华、徐　松、郭建章、唐　莹、焦　珊、谢永忠、熊　颖、黎昊明

请假： 胡仲华、陈　勇、林伟芳、周　刚、柴　琰

列席： 黄永青、颜　强、胡苏鲡、蒋　伟、林伟忠、叶　飞